

中集车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集车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于2024年4月26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麦伯良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、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、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《关于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、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披露

的《2023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、社会及管治报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集车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